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大中華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GREAT CHINA HOLDINGS (HONG KONG) LIMITED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1)

盈利預警

本公佈乃大中華控股(香港)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發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該期間」)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進行之初步預審，本集團預期於該期間將錄得溢利約介乎8百萬港元至9百萬港元，相比去年同期則錄得溢利28.06百萬港元。此主要歸因於(i)本集團收益較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減少介乎70%至75%；及(ii)本集團於該期間換算其金融負債錄得的匯兌收益減少。

本公司仍在落實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綜合中期業績。本公佈所載資料僅為董事會以其可得資料所作的初步評估，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閱或審核。上述資料或會進一步調整。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中期業績預期於二零二四年八月二十六日刊發。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大中華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主席
黃世再

香港，二零二四年八月十五日

於本公佈刊發日期，董事會由兩名執行董事：黃世再先生(主席)及黃文稀女士(行政總裁)；一名非執行董事：李知真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鄭康棋先生、梁坤先生和王紅欣先生組成。